

证券代码：837561

证券简称：汉瑞森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汉瑞森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18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4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占贤武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充分考虑公司目前经营情况，结合当前市场环境和公司远期发展战略，同时降低运营成本，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充分保护公司异议股东的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针对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事项存有异议的股东做出了承诺。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各项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现提请股东大会

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相关具体事项，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终止挂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1）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递交申请文件；（2）批准、签署与终止挂牌的相关文件；（3）办理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其它全部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汉瑞森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苏州汉瑞森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0 日

